



广东总队年度执法专项检查顺利完成

本报讯 近日,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2024年统计执法专项检查行动顺利完成。

据悉,广东总队于今年6月份启动2024年统计执法专项检查行动,于7月上旬至11月上旬,先后派出6个检查组,抽调系统42名业务骨干,分别赴清远、汕尾、阳江、中山、云浮、惠州等地区开展统计执法专项检查。

在实地检查过程中,6个检查组通过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核查、执法检查 and 个别谈话等方式,全面了解被检查地区市县国家调查队法治建设、住户、劳动力、农业农村、价格、采购经理

调查等专业工作开展情况,重点了解上一轮执法专项检查开展以来相关单位落实上级关于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部署情况、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计调查方法制度情况等。

检查期间,检查组随机抽选了被检查单位的住户调查点、劳动力调查村居委样本点和调查户进行实地走访,并对农产量调查点和畜禽企业进行数据质量检查,在每个市队抽取2家企业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在执法检查过程中,检查组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向统计调查对象发放统计法相关宣传折页

资料,重点宣讲新修改统计法关于推动统计台账电子化数字化标准化、社会大数据使用、统计资料更加严格保密等新规定新要求,向统计调查对象嵌入式宣讲新修改统计法,引导统计调查对象依法配合统计调查、依法履行法定义务、自觉抵制统计造假行为。

检查结束后,检查组向被检查单位班子以及被检查科(股)室反馈初步检查结果,要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防治统计造假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深刻认识当前防治统计造假工作面临的新挑战,严格贯彻执行新修改统计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

规定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持续深化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调,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持续加强统计违纪违法责任追究,巩固防治统计造假高压态势。

被检查单位均表示将认真整改,持续强化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职责,并以此次执法检查为契机,定期开展有针对性复查,防止问题出现反弹。同时,通过完善工作制度、建立长效机制等方式,严格落实好国家统计方法制度,规范统计调查行为,进一步夯实源头数据质量基础,推动统计调查事业高质量发展。

李明静 杨凤英

河北总队圆满结束第二轮执法检查

本报讯 近期,国家统计局河北调查总队组成2个执法检查组,分别由总队领导带队,赴邢台、邯郸2个市级调查队及辖区内平乡县、隆尧县、肥乡区、馆陶县4个承担国家统计调查任务的县级统计局开展2024年第二轮统计执法检查。

据悉,河北总队聚焦重点专业领域数据质量风险,聚焦承担国家调查任务的县级地方统计机构,决定对粮食作物全面统计、农作物遥感测量和对地抽样调查、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等专业进行第二轮统计执法检查。

在执法检查开展前,河北总队执法监督处会同农业调查处、居民收支调查处研究制定专业执法检查方案,并向专

业处室提前了解被检查单位相关工作基本情况。各检查组严格落实总队工作部署要求,对检查内容和具体要求进行集中学习培训,认真研究本次执法检查的专业执法检查方案,对相关专业的可能存在的问题和风险隐患做到心中有数。

为确保流程合法合规,各检查组认真开展岗前培训,对执法检查规范、法律文书使用、工作流程等进行集中学习,检查人员签署承诺书,为统计执法人员公正、规范执法打下坚实基础。

检查人员通过查阅资料,在详细了解各单位相关专业工作组织开展、上报数据质量等情况的基础上,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抽选了县级执法检查对象,并在

每个县抽选2个乡镇、每个乡镇抽选2个村进行农业统计工作检查,抽选2个住户调查点、每个住户调查点最少选择5户记账户进行住户调查入户走访核实。

在实际检查中,检查组严格按照统计执法检查规范程序,提前通知被检查单位,按要求准备好相关资料。第一时间出示统计执法证,发放执法检查通知,明确检查内容、配合工作要求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检查对象认真阅读执法检查告知书,严格按照方案开展检查,规范做好现场检查笔录和询问笔录,对证据材料进行整理,并由检查对象签字盖章留存,确保执法检查合法有效。

检查期间,检查组还坚持每天对检

查发现问题集中总结讨论,研究问题原因和性质,提出下一步工作重点。检查结束后,检查组认真梳理工作情况和问题,集体研究并及时撰写检查报告,由组长审核签字,并及时组织相关专业处室商,认真审定执法检查情况报告,结合专业制度及工作要求,对问题性质进行分析和归类,提出相应处理建议。

截至目前,河北总队圆满完成2024年第二轮统计执法检查现场工作任务。下一步,河北总队将根据会商情况形成综合执法检查报告,及时通报反馈检查情况,推动问题处理整改到位,切实发挥统计执法监督工作质效和警示震慑作用。

任志宏

新余队确保执法检查取得长效

本报讯 近日,国家统计局新余调查队成立执法检查组,对辖区内10家调查企业开展“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对执法检查发现的问题分类梳理,提出整改要求、时限,确保执法检查取得长效。

检查前,新余队对执法人员开展了专题培训,全面梳理了检查内容、流程、文书制作等重点事项,确保规范执法。检查全程录音录像,执法人员主动出示执法证件、依规检查台账资料、如实做好检查笔录、逐项收集检查材料,做到公开透明、依法执法。检查结束后,执法人员还对企业负责人及相关部门开展了统计法治宣传,让企业负责人进一步明晰统计责任、义务和违法后果。

刘琼

南平局提升执法案卷制作水平

本报讯 近日,福建省南平市统计局组织开展2024年全市案卷评查工作。10个县(市、区)法治审核业务骨干及分管法治工作领导参加会议,组成20人的案卷评查小组,开展案卷交叉互评。

本次案卷评查按照《福建省统计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对20份案卷内容进行“全面体检”,严查执法案件中案卷及文书的质量、办案工作是否符合规定、执法程序是否规范、包容审慎监管是否落实等,按照“一卷一表”对每份案卷进行评分,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改意见。市统计局针对案卷评查中出现的问题,逐一进行分析点评。

据悉,南平局将以问题为导向,对案卷评查结果进行整理通报。同时,加强以评促学、以评促改,进一步提高执法案卷、文书规范化水平。

卢婷婷

门头沟区局评选统计诚信示范企业

本报讯 近期,北京市门头沟区统计局为加强统计诚信建设,全面启动2024年度“统计诚信示范企业”评选工作。

在组织评选之前,门头沟区局结合本区实际,制定了门头沟区2024年度“统计诚信示范企业”认定工作方案,规范“统计诚信示范企业”评选流程。

门头沟区局成立“统计诚信示范企业”领导小组,各专业将初审名单汇总后交到法规科进行复审,法规科整理汇总后将复审名单上报评选领导小组研究并确定最终名单,最后进行公示,全过程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截至目前,门头沟区局共认定21家企业为“统计诚信示范企业”,认定数量在上年基础上实现了翻番。

安姗姗



武汉队创新拓展法治宣传渠道

近日,国家统计局武汉调查队着力推进统计法治宣传工作,依托皖子湖畔的宝岛公园打造特色统计法治主题公园,积极宣传新修改统计法。目前,统计法治主题公园建设已初见成效,群众反映良好,因为市民在公园休闲时主动驻足学习新修改统计法内容。

朱玲霞 摄

印发“三项制度”

广元队提升统计执法水平

本报讯 近期,国家统计局广元调查队印发了统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以进一步提升统计执法水平。

今年以来,国家统计局组织开展统计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将“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不到位”纳入排查治理范围。广元队对照问题清单,将建立统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纳入2024年重点工作,组织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文件精神,参考其他部门的优秀经验,结合广元队近年来执法监督检查实际情况,印发了《统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试行)》。“三项制度”包含《统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

《统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确定了“广元国家调查”公众号为公示平台,

规范了公示的内容和方式,主要包括执法机构的基本信息、执法的程序、裁量基准、举报渠道、执法人员信息、当事人享有的权利和救济途径、执法检查结果等具体内容,并对信息的修改变动作了具体规定。

《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要求在执法检查过程中,通过文字、音像全程记录执法检查的时间地点和现场检查、调查取证、询问笔录等具体过程,并规范记录的方式和管理,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

《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结合广元队近年来重大、复杂的统计行政执法案件较少的客观实际,将审核范围扩大到需要做出执法决定的所有案件,明确了统计行政执法审核机构为本单位依法治队工作领导小组,规定了审核程序、审核内容、审核责任等

详细内容,依法依规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从制度上确保本单位作出的所有行政执法决定合法有效。

上述“三项制度”的建立是广元队深化依法治国、依法治统实践的重要举措,是提升统计行政执法水平质量的重要制度安排,是推进统计法治建设的重要措施保证。

据悉,广元队将全面贯彻执行《统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试行)》,形成队党组书记、队长亲自抓,综合法规科具体负责的工作格局。同时,将该项工作纳入考核内容,考核结果将纳入相关责任人年度考核。此外还将组织全体依法治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执法监督检查人员认真学习“三项制度”,积极向公众全方位宣传“三项制度”,主动接受新闻舆论和社会公众监督。

张红瑛

学透新修改统计法 全面推进依法统计

■ 黄雅祝 牟雯波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新修改统计法的新规定新要求,体现了新时代新征程统计工作的新职责新使命。作为统计调查人,要深入学习,准确把握,贯彻实施好新修改统计法,通过学法懂法用法,全面推进依法统计。

规矩矩步,始终运用法律法规规范统计行为。每一项统计调查工作都必须在法律规范和约束下进行。在开展统计调查工作前,充分认识和学习新修改统计法的规定,在工作中严格地遵守规定,严谨地落实规定要求,确保统计调查工作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执行职能。在统计调查工作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制定工作流程制度,从调查数据搜集、上报、汇总、评估到最后的数据发布,全过程都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从而全面推进依法统计。

十目所视,始终坚持原则勇于执法。统计执法是保障统计数据质量的关键手段,坚持常规检查和重点检查相结合,扎实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要坚持原则,杜绝在统计工作中弄虚作假、虚报瞒报等现象发生。要勇于执法,将统计执法检查与专业数据核查相结合,制定统计数据核查和执法检查计划,做到统计数据公开、透明。不断完善责任追究制度,在统计调查工作中对于出现的一些不法行为,在自查、督查、投诉、举报等渠道中发现的问题,都要依据相应的法律法规进行依法惩处和整治。

群策群力,始终依靠群众支持。群众的支持是统计调查部门依法开展各项工作的基础,贯彻实施好新修改统计法,要充分依靠群众。细化法治宣传上使“妙招”,充分利用“9·20”统计开放日“12·4”国家宪法日和“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多层次、多形式开展集中宣传;利用日常工作、生活交流开展常态化宣传,让统计法治观念深入人心。还要坚持传统普法与新媒体相结合,在利用传统报刊、宣传栏宣传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主流新媒体,定期公布调查数据、调查结果。让统计法治宣传工作充分进入党校、高校、机关、社区、企业、村镇,为统计工作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安徽局推动新修改统计法高效贯彻落实

本报讯 近日,安徽省统计局召开全省统计法治工作会议,学习传达全国统计法治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强调,要推动新修改统计法高效贯彻落实。

会议指出,过去的一年,全省统计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对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着力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坚定不移防治统计造假,统计数据质量进一步提高,统计法治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会议强调,统计法治建设是一项重要的系统性工程,全省统计系统要抓住贯彻执行新修改统计法这一有利契机,坚持以统计法律为准绳,以法治手段为保障,开拓进取,深入实践,久久为功,推动新修改统计法高效贯彻落实。

会议要求,全省统计系统要准确把握当前统计法治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不断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进一步筑牢防治统计造假堤坝,纵深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一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积极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工作环境。二要全面压实防治统计造假责任,努力构建不敢造假、不能造假、不想造假的统计生态。三要更加充分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着力提升统计监督效能。四要在加快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中,充分发挥法治对统计工作的规范引领保障作用。

张家品

嘉峪关队掀起新修改统计法学习热潮

本报讯 近期,国家统计局嘉峪关调查队掀起学习宣传新修改统计法新热潮。

嘉峪关队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议和干部职工会议组织专题学习,班子成员带头学习新修改统计法及相关内容,强化领导干部法治学习教育。同时,将新修改统计法列入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干部职工会议学习内容,为全体干部职工下发宣传资料和书籍,建立常态化的学习培训机制,以上率下掀起学法热潮。

嘉峪关队主动聚焦“关键少数”,积极与市统计局协调,局队联合向市委市政府汇报贯彻落实新修改统计法相关工作部署和要求,推动将新修改统计法列入市委市政府会议学习内容,并与组织部和市委党校等部门对接,协调将新修改统计法纳入党校培训内容和各级各部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全面推进依法统计依法治统。

嘉峪关队充分利用“嘉峪关调查”微信公众号、《嘉峪关统计调查提要》发布新修改统计法相关内容,积极参与总队微信公众号“统计法微课堂”图文制作宣传。各科室各专业结合近期开展的基层基础工作检查、数据质量核查、统计执法检查等对调查对象、社会公众宣传新修改统计法重点内容,营造全社会知晓统计法、学习统计法、遵守统计法的良好氛围。

为推动新修改统计法学习宣传常态化长效化。嘉峪关队将建立健全常态化学习宣传机制,督促各科室、专业常抓不懈开展统计人员、统计调查对象学习宣传,充分运用“12·4”国家宪法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要节点开展多形式的普法宣传系列活动,推动新修改统计法宣传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提升宣传成效及成果转化运用,推动统计法宣传教育走深走实。

刘志柏